

乌鲁木齐国际机场运行协调管理委员会

关于乌鲁木齐国际机场 T1 航站楼恢复运行的通告

(2021 年第一期)

乌鲁木齐国际机场航班量稳步增长，为满足机场运行需要，乌鲁木齐国际机场将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 05:00 恢复 T1 航站楼运行。T1 航站楼运行方案如下：

一、航站楼运营航空公司

乌航地服代理航空公司除乌鲁木齐航空外，其余航司由 T2 转场回 T1 航站楼运营。

转至 T1 航站楼运营的航空公司（8 家）：长安航空 9H、福州航空 FU、天津航空 GS、桂林航空 GT、首都航空 JD、西部航空 PN、扬子江 Y8、祥鹏 8L。

二、出港航班保障流程

在 T1 运营的航空公司，出港旅客均由 T1 航站楼出发，使用对应的 1-7 号廊桥登机口，其余保障流程不变。

三、进港航班保障流程

使用廊桥的进港航班，旅客由廊桥进入 T1 航站楼，根据航站楼内标识牌指引，前往 T2 航站楼进港厅提取行李或乘车（地铁）离开。安排在远机位停放的航班，旅客乘坐摆渡车由 T2 远机位到达或运管委指定的 T2 航站楼廊桥进入 T2 航站楼进港大厅提取行李或乘车（地铁）离开。

四、中转旅客保障流程

T1 航站楼内需中转的旅客，按进港流程进入 T2 航站楼后，根据航站楼内标识牌指引，前往 T2 航站楼进港厅中转柜台办理中转手续。

五、注意事项

1. 安排 T1、T2 航站楼进港航班到达口时，运行管理委员会（运行控制中心）需持续关注航站楼各进港到达口的间隔，避免进、出港旅客冲突。各保障单位遇进港航班集中，旅客出现冲突时，应立即报告运行管理委员会（运行控制中心）。

2. 乌航各保障部门及机场相关保障部门应及时做好现场培训，快速掌握 T1 保障流程。

3. 运行管理委员会(运行控制中心)提前统筹次日出港机位，尽量安排出港航班靠桥保障，各代理机务按要求做好航空器拖行

工作。

请各航司及保障单位做好航前准备及旅客宣传告知等工作，确保 T1 重启工作顺利完成。



抄送：民航新疆管理局，民航乌鲁木齐监管局，运管委各成员单位，新疆机场集团航空安全运行监察部、市场部、空防安全监察部

乌鲁木齐国际机场运行协调管理委员会 2021年3月23日发